

## 103 學年度統一數網—行銷人才 獎助計畫甄選簡章

- 一、 **計畫目的**：由統一數網提供網路媒體及電子商務操作經驗與資源，協助學生經由網路行銷策略規劃、媒體趨勢分析、電子商務營運模式研究等實務應用，結合應用校園所學，培養網路行銷及電子商務專業人才。
- 二、 **申請資格**：全國大專院校碩士班學生
- 三、 **提供名額**：2~4 名
- 四、 **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103 年 9 月 18 日下午 5 時止
- 五、 **申請所需文件**：
  1. 請於統一人力官網填寫履歷。
  2. 自傳(需含申請動機)
  3. 其餘補充資料，PPT 格式尤佳(選擇性)。
- 六、 **申請方式**：
  1. 截止日前於統一人力官網(<https://pechrp.azurewebsites.net/login>)填寫履歷(範例如附)。
  2. 選取【統一數網行銷人才獎助計畫】職缺。
  3. 其餘補充資料 Email 至：HR@presco.ws  
E-mail 標題請註明：『統一數網 Program2(行銷人才) 學校系級 申請者姓名』  
相關文件下載及資訊請上統一企業官方臉書：<http://www.facebook.com/Uinvestment.Talent>
- 七、 **計畫內容**：
  1. **計畫期間**：從 103 年 10 月到 104 年 6 月。
  2. **主要工作項目**：網路媒體趨勢預測、電子商務商機與挑戰分析、個案研究等專題報告。
  3. **獎助學金**：每學年提供每名錄取者獎助學金。
  4. **工作時間**：錄取者除自行進行研究等工作外，每週於公司上班 8 小時，和公司專業經理人討論並參與指派之工作項目及相關會議。
  5. **計畫期間表現優異者，將擇優聘任為正職員工。**
  6. 統一數網有對此辦法之最終解釋權並保留修改此辦法權利。
  7. 參加本計畫之學生，即表示已同意統一企業與統一數網蒐集其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並依通常作業所必要之方式，在統一企業與統一數網營運範圍內利用及處理該等個人資料。參加本計畫之學生本人身份獲確認後，得向本計畫負責部門提出申請，以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或補充／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內容之一部或全部。參加本計畫之學生並同意統一企業與統一數網於計畫結束後，如有必要得於計畫範圍內繼續保存其個人資料。如學生不同意本條款，將無法參加本獎助計畫。

# 103 學年度統一數網行銷人才獎助計畫甄選辦法

## 第一條 目的

由統一數網提供網路媒體及電子商務操作經驗與資源，協助學生經由網路行銷策略規劃、媒體趨勢分析、電子商務營運模式研究等實務應用，結合應用校園所學，培養網路行銷及電子商務專業人才。

## 第二條 甄選名額

2~4 名。

## 第三條 申請條件

103 學年度在學之全國大專院校碩士班學生。

## 第四條 申請程序

一、截止日前於統一人力官網(<https://pechrp.azurewebsites.net/login>)填寫履歷(範例如附)。

二、選取【統一數網行銷人才獎助計畫】職缺。

三、其餘補充資料 Email 至：HR@presco.ws

E-mail 標題請註明：『統一數網 Program2(行銷人才) 學校系級 申請者姓名』

## 第五條 申請期間

即日起至民國(下同)103 年 9 月 18 日下午 5 時止。

## 第六條 審核方式

一、初審：書面審查。

二、複審：書面審查通過者，將於 9 月 23 日前通知面試。(錄取者需繳交在學證明)

三、複審後，於 10 月 1 日前，個別通知錄取或於網站公佈錄取名單。

## 第七條 計畫內容

一、主要工作項目：網路媒體趨勢預測、電子商務商機與挑戰分析、個案研究等專題報告，每學期數篇；將於期中及期末作現場報告，並由各部門專業經理人所組成之評審團評核。

二、工作時間：錄取者除自行進行研究等工作外，每週於公司上班 8 小時，和公司專業經理人討論並參與指派之工作項目及相關會議。如需其它會議時間將另行提前通知。

三、工作地點：統一數網，位於台北市大安區。

## 第八條 計畫期間

103 年 10 月至 104 年 6 月，不包括寒假期間。

## **第九條 獎助金**

每學期提供每名錄取者新台幣 48,000 元之獎助金，分別從 103 年 10 月至 104 年 6 月期間(不含 2 月寒假期間)，每月支付新台幣 12,000 元，全數共計 8 個月，新台幣 96,000 元整。

## **第十條 資格之取消**

具下列情事者，統一數網得隨時取消其資格：

- 一、未依規定辦理報到手續者。
- 二、計畫期間休學者。
- 三、經評估後，不適任工作者。
- 四、計畫期間違反統一數網各項內部規定及工作規範，或為任何損害公司聲譽之言行。

## **第十一條 義務**

- 一、錄取者應於統一數網規定的期間回報相關研究狀況，以及參與統一數網內部要求之討論會議。
- 二、配合統一數網工作時間

## **第十二條 個人資料保護原則**

統一企業與統一數網為保護參加本計畫學生之個人資料安全，業已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建構完善之措施：

- 一、參加本計畫之學生，即表示已同意統一企業與統一數網蒐集其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並依通常作業所必要之方式，在統一企業與統一數網營運範圍內，即台灣、金門、澎湖、馬祖等地區利用及處理該等個人資料。如學生不同意本條款，將無法參加本獎助計畫。
- 二、參加本計畫之學生於本人之身份獲確認後，得向本計畫負責部門提出申請，以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或補充／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內容之一部或全部。（註：參加人申請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時，將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三、參加本計畫之學生同意統一企業與統一數網於計畫結束後，如有必要得於計畫範圍內繼續保存其個人資料。

## **第十三條 附則**

統一數網有對此計畫及活動辦法之最終解釋權並保留修改此辦法之權利。